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
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
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
专项审计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23-00002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XD2GBNOR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 专项审计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23-00002 号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出具大信审字[2024]第 23-00025 号审计报告。在对上述财务报表审计基础上，我们审核了贵公司编制的《上市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一、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四部门联合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编制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编制过程。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核对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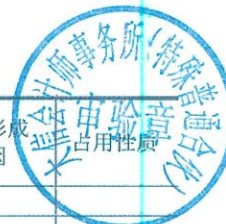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上市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3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3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3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 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3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3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3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	许昌开普电气研究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大股东	合同资产/应收账款	3.57	57.85		61.41		关联销售款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珠海开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39	0.57		0.96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应收账款	4.00	37.11		41.11		关联销售款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许昌君逸酒店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5.36	32.25		33.74	3.87	关联销售	经营性往来
			预付账款	39.63	180.00		210.78	8.85	关联采购	经营性往来
总计				52.95	307.78		348.00	12.72		

注：由于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本表仅列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023 年度与公司存在资金往来或期末有余额的情况，未发生资金往来或期末无余额的不予列示。

法定代表人：

姚致清
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国栋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栋
印



仅供报告或标书使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营业执照 (副本) (6-1)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487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谢泽敏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01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2023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编号: 0017364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说明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首席合伙人: 谢泽敏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主任会计师: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日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李 洪 (仅供报告和标书使用)



姓名 李 洪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 年 12 月 15 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北大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221691215685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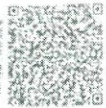
同意登记
 Agree to be registered

湖北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Hubei Daxin CPAs

注册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9 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北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Hubei Daxin CPAs
 2019 年 12 月 17 日
 /m /d



姓名: 李洪
 证书编号: 420000024393

注册编号: 42000002439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10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 意 事 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监督。注册会计师执业监督由
- 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供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变更业务的，应持本证书向发证机关办理变更手续。
- 四、本证书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urcha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original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狄香雨（仅供报告和标书使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狄香雨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6-02-09
Date of birth: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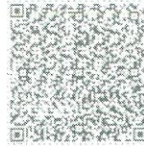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扬州分公司
Workplace: _____

身份证号码: 320105760229141
ID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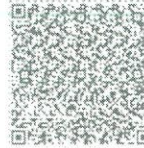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狄香雨(110001530071)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狄香雨(11000153007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110001530071
Iss.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单位: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pproved Issuance of CPAs: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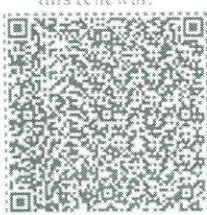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25 年 05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_____

2021 06 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狄香雨(110001530071)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狄香雨(11000153007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 年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